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傳 真：(05)631-5401
聯絡人：徐東暉 (自動化工程系)
電子郵件：
：tunghui.hsu@gmail.com
連絡方式：(05)631-5400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自動字第1035100222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-2014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.doc、附件二-元祿亦論文獎與實作競賽推薦函.doc、附件三-元祿亦論文獎與實作競賽報名表.doc (附件一-2014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.doc、附件二-元祿亦論文獎與實作競賽推薦函.doc、附件三-元祿亦論文獎與實作競賽報名表.doc，共3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本校舉辦「2014元祿亦論文與實作競賽」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相關科系學生，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競賽相關詳細請上網查詢及報名，活動網址：
：http://sparc.nfu.edu.tw/~uly2014/index.html。

二、競賽報名截止日期：103年5月20日。

三、競賽地點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。

四、競賽日期：

(一)初賽：103年8月31日。

(二)決賽：103年11月8日。

五、檢附2014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(附件一)、元祿亦論文獎與實作競賽推薦函(附件二)與元祿亦論文獎與實作競賽報名表(附件三)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各系所

103/04/17
15:56:03

一、公告文書系統

二、學院內相關學系

秘書室 莊宗憲
103. 4. 25

約用 蔡蕙如
助理 (03) 103/4/17

秘書室 蔡玉龍
103. 4. 25

第1頁 共1頁

教授兼代辦 鄭淑華

103年4月18日暨收文總字第

(03000414)號



3034-3037

2014 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

總獎金新臺幣 36 萬元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為了精進我國工具機與相關產業之技術，鼓勵優秀人才投入相關技術研發，促進論文創新與產業實作之研究，並使理論與實務間能有效結合，建立產業界未來之競爭優勢，特舉辦此論文與實作競賽。

本活動將分為本次競賽主題為工具機與刀具研磨之應用與創新，分二大類進行分組競賽：

(一) 碩士組論文競賽：主題為「工具機之設計分析、切削、刀具研磨、及創新」，主要對象為兩岸三地的大專院校博碩士生，競賽則以論文方式呈現。並經由各領域的專家學者審查後，給予適當評語及建議，同時評選出優良作品以資獎勵。

(二) 大專組與高職組磨刀實作競賽：競賽主題為「鑽頭研磨」，主要對象為我國的大專院校大學生與高職生，則由元祿亦有限公司提供刀具研磨機等相關設備租借給參賽選手，參賽團隊必須使用大會規定的設備，進行刀具研磨，由評審委員進行審查，同時評選出優良作品以資獎勵。

二、主辦機關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元祿亦有限公司

三、報名日期：

即日起至 103 年 8 月 10 日止，郵件報名以郵戳為憑，並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聯絡方式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05-6315400 徐東暉 先生 (uly2014@nfu.edu.tw)

四、競賽類別、主題：

碩士組論文競賽：

主題為「工具機之設計分析、切削、刀具研磨及創新」

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刀具研磨競賽：

主題為「鑽頭研磨」

五、報名資格及比賽方式：

碩士組論文競賽：

資格：102 學年度(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)國內各大學院校機械相關系所之碩士班畢業生(或其指導教授為任職於機械相關系所)；論文必須與「工具機之設計分析、切削、刀具研磨及創新」等主題相關，且通過口試者。

邀請國內大學院校專家學者組成「2014 元祿亦論文評審委員會」，並分初審及決審二步驟。初審為書面審查，進入決審者須接受口頭報告及詢答。

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刀具研磨競賽：

資格：凡擅長刀具研磨之大專/高中職在學學生可報名，不限國籍、年齡與性別等。

初賽比賽規則：每組備有一台元祿亦公司 YN-01A+鑽頭研磨機與鑽孔材料(S45C)、研磨加工時間為 3 分鐘(含鑽孔加工)，每次以三組進行比賽取前五名晉級決賽。

決賽比賽規則：每組備有一台元祿亦公司 YN-01A+鑽頭研磨機與鑽孔材料(抽籤決定)、刀具研磨資料手冊一本、游標卡尺 150mm 一支，研磨加工時間為 10 分鐘(含鑽孔加工)以最準確的孔進行評分。

機器：本舉辦單位將備有三台元祿亦公司 YN-01A+鑽頭研磨機，並根據報名資料製作 1 份鑽孔加工資料(參予決賽者附贈)。

審查：先以報名資料書面審查參賽資格，請詳細填寫報名資料如附件 1 至 3。

評分：孔徑準確度 50%、研磨時間 50%，滿分 100 分。

細詳說明請見附件一。

六、 報名方式：

碩士組論文競賽：

申請者必需備妥下列文件：

1、申請書

2、推薦書

3、碩士論文紙本四份及光碟四份 (PDF 格式，封面請註明學校、作者)。

(申請書及推薦書可由 2014 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官網下載)。

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刀具研磨競賽：

申請者必需備妥申請書。

申請書及推薦書可由 2014 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官網下載，郵寄至國立虎尾科技大學，地址：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刀具研磨競賽活動小組收。

官網：<http://sparc.nfu.edu.tw/~uly2014/index.html>

七、 比賽時間、地點：

碩士組論文競賽：

103 年 11 月 8 日(六) 決賽 地點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頒獎地點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刀具研磨競賽：

103 年 08 月 31 日(六) 初賽 地點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103 年 11 月 8 日(六) 決賽 地點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頒獎地點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八、 評分標準：

本次比賽以技術交流精進為比賽重點，以鑽孔加工技術為基礎，發揮創意多元加工方法，如用不同的加工材料進行鑽孔加工。分數比例如下：孔徑準確度 50%，刀具研磨時間 50%。

九、 比賽獎勵：

碩士組論文競賽：

競賽成績前 3 名者，分別獲得「2014 元祿亦碩士組論文競賽」冠軍、亞軍、季軍殊榮並頒發獎狀與獎座。

冠軍(頒發獎狀壹禎、水晶獎座一個、新臺幣拾萬元整)共 1 名

亞軍(頒發獎狀壹禎、水晶獎座一個、新臺幣伍萬元整)共 1 名

季軍(頒發獎狀壹禎、水晶獎座一個、新臺幣貳萬元整)共 1 名

佳作(頒發獎狀壹禎、新臺幣壹萬元整)共 3 名

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刀具研磨競賽：

競賽成績前 3 名者，分別獲得「2014 元祿亦刀具研磨競賽」冠軍、亞軍、季軍殊榮並頒發獎狀與獎座。

冠軍(頒發獎狀壹禎、水晶獎座一個、新臺幣陸萬元整)共 1 名

亞軍(頒發獎狀壹禎、水晶獎座一個、新臺幣叁萬元整)共 1 名

季軍(頒發獎狀壹禎、水晶獎座一個、新臺幣貳萬元整)共 1 名

佳作(頒發獎狀壹禎、新臺幣壹萬元整)共 5 名

參加獎：精美禮品。

十、 比賽規範

(一)每位(組)以報名 1 件作品為限，參賽者保證本人為參賽作品之原始創作人，且不得重複報名。

(二)使用違禁品及非該參賽作品所需材料者，比賽不予計分。

(三)不得自行攜帶刀具與材料，否則喪失競賽資格。

(四)不得攜帶半成品進場，否則喪失競賽資格。

(五)比賽前五分鐘，各工作人員可將所需用品用具擺至工作區。

(六)參賽者須於 10 分鐘內，完成鑽孔加工供評審量測評選，決賽時可連續加工 2-3 孔找出精度最佳的孔進行評分。

(八)比賽結束後五分鐘，各組工作人員需進行器具保養及工作區之清潔。

(九)參與本活動無任何費用補助。

十一、 權利歸屬與爭議處理

(一) 於不違背推廣本項競賽活動宗旨下，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享有無償使

用、修改、重製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展覽、宣傳、攝影出版、發表等使用權利，參賽者本人則保有著作人格權。

- (二) 得獎作品嗣後如涉及著作權糾紛，損害第三人權利者，由參賽者自負全部法律責任，一經法院判決敗訴確定者，除取消全部得獎資格外，並追回發出之得獎獎盃/獎座/獎牌/獎狀及全部獎品等。
- (三) 如發現其他參賽者有違規或競賽過程有不公正之情事，須於現場向主辦單位或評審立即舉發，其餘不予受理。
- (四) 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、更改及變動之權利。

附件一、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刀具研磨競賽刀具研磨競賽說明

- $\phi 4.3$ 鑽頭研磨成 SG 磨法，鑽 30mm 深。
- $\phi 8.0$ 鑽頭研磨成 DG 磨法，鑽 30mm 深。
- 初賽將鑽頭研磨成 SG、DG 再利用鑽床進行加工測試，量測孔徑精度 ± 0.02 與研磨時間判定是否晉級決賽(加工使用材料為 S45C)。
- 決賽由選手抽籤選定材料並將鑽頭研磨成 SG、DG 再利用節能鑽床進行加工測試限時十分鐘，量測最準之孔徑要求於精度 ± 0.01 與研磨時間判定。(加工使用材料為 SUS340、S45C、SKD11、SCM430)。

2014 元祿亦論文與刀具研磨競賽 報名表

有*標記欄位為報名碩士論文類必填

類別	☐ 碩士論文類 ☐ 鑽頭研磨實作競賽類		
*題目			
參賽者姓名			
學校/系所			
聯絡資料	聯絡人：	電話：	
	地址：		
	E-mail：		
指導教授 ^{*1}	姓名：	任職單位：	
	E-mail：		
*論文摘要			
*自我評述			
☐ 本人同意遵守中華民國法令及貴公司相關活動規定，如有資料提供不實，願自動放棄得獎資格。 ☐ 本人願意尊重評審委員之專業審查意見，共同維護本次活動之公平性。 ☐ 本人作品若未取回，則視為同意主辦單位銷毀該作品，日後不得異議。 參賽者簽名：_____			
在學文件證明 (學生證正反面影本)			

註 1：若有共同指導教授，請自行新增指導教授資料欄位填寫。